

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3000万m²建筑防水卷材和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材项目（二期）废水废气噪声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自主验收意见

2019年7月12日，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3000万m²建筑防水卷材和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材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海滨三路22 号；

建设性质：新建、扩建；

主要产品：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建筑防水卷材、CRC反应型防水卷材；

建设规模：设计生产能力：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3000万m²建筑防水卷材、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材，本验收批次实际生产能力：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3000万m²建筑防水卷材和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

材。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生产车间、车间4条建筑防水卷材生产线（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属于建筑防水卷材的一种），1条CRC反应型防水卷材生产线。主要设备：反应釜、沥青泵、浸油池、涂油池、自动纠偏机、自动收包机、自动卷毡机、撒砂机供砂装置等；公用工程：贮运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导热油炉、配变电；环保工程：厂内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系统、固废储存仓库等；绿化工程；其中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实行“三同时”建设。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先后委托编制了《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型防水材料生产投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批意见：通环管(2014)011 号）、《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意见：东沿管(2016)20 号，）、《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建筑防水卷材1100万平方米、建筑水性防水涂料 11000吨、干粉砂浆33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沿管(2016)149 号）、《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项目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东沿管(2018)19号）。

公司实施了分步建设，项目年产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9000吨、丙烯酸酯防水涂料5000吨、聚氨酯防水涂料20000吨、聚合物水泥防水砂浆10000吨、陶瓷墙地砖粘结剂12000

吨、陶瓷墙地砖填缝剂8000吨、纳米聚合物防水灰浆6000吨已于2018年8月19日完成了废水、废气的环境保护企业自主验收，2018年12月取得了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11000吨/年建筑水洗防水涂料、33000吨/年干粉砂浆项目固废、噪声的验收批复（东沿环验（2018）18号），2019年1月取得了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年产2000吨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1000吨丙烯酸酯防水涂料，20000吨聚氨酯防水涂料，2000吨聚合物水泥防水砂浆，1000吨纳米聚合物防水灰浆项目固废、噪声的验收批复（通行审批（2019）19号）。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7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532万元，占7.1%。

（四）验收范围

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3000万m²建筑防水卷材和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材项目分别于2016年12月、2018年3月开工建设，2018年8月竣工，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生产线于2018年8月进入调试阶段，3000万m²建筑防水卷材和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材生产线2019年3月进入调试阶段。

本次验收项目为：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3000

万m²建筑防水卷材和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材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主要变动情况为：1、本项目部分原辅材料型号及用量调整，建筑防水卷材+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原环评原辅材料总用量为186800吨，现实际总用量为146950吨，总体用量减少了39850吨。

2、CRC反应型防水卷材工艺有所调整，环评中工艺包含热熔胶的制造，实际购买成品热熔胶，自身不再生产，故相应的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现在不再使用。

3、CRC反应型防水卷材中废气原环评中要求单独设立排气筒经布袋除尘处理后排放，企业实际建设中将CRC反应型防水卷材中投料时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处理后接入浸涂段废气处理设施一并处理。

4、废气处理设施有所变化，配料段废气处理工艺由环评中两级溶剂油吸收+两级吸油毡过滤+两级静电净化+水喷淋洗涤处理改为实际由过滤网+两级溶剂油吸收+吸油毡过滤+两级静电净化+微波光解处理，危废仓库废气环评中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实际企业危废仓库废气由负压收集后经碱喷淋处理后接入涂料废气排气筒排放；罐区呼吸废气由环评中无组织排放改为实际接入浸涂段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5、废水处理工艺由环评中混凝沉淀改为气浮沉淀，接触氧化前增加了水解酸化，提高了水中COD的去除效率。

6、由于原料中90#沥青不再使用，故原3个800m³90#沥青储罐其中2个改为储存200#沥青，另1个改为储存70#沥青，总储存容量无变化。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进行对照分析，本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存在的变动则是项目的辅助设备的数量变动、辅助原料的变动及环保设施的增加。监测数据显示：以上变动产生的污染物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区域环境不会发生显著变化，因此将本项目中的变动界定为非重大变动。

根据（苏环办〔2015〕256号）文件要求：“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工艺废水、废气吸收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检验室废水经“调节池1+芬顿氧化+pH 调节+气浮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初期雨水、机泵冷却废水一同入“调节池2+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次沉淀池”处理，处理达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排入如东深水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配料段废气采用1套“过滤网+两级溶剂油吸收+吸油毡过滤+两级静电净化+微波光解”装置+30m高排气筒（与浸涂段废气共用）；

浸涂段废气采用1套“溶剂油吸收+吸油毡过滤+静电净化+水喷淋洗涤”装置+30m高排气筒（与配料段废气共用）；

CRC反应型防水卷材中投料时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后接入浸涂段废气处理设施一并处理；

罐区呼吸废气收集后接入浸涂段废气处理设施一并处理；

燃气导热油炉废气通过20m高排气筒直排；

固废仓库废气，通过碱喷淋处理后由管道输送到涂料车间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经25m高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① 生产过程中物料输送采用管道输送；

② 各反应釜与单元设备的尾气放空管连通，集中进入废气收集系统；

③ 加强管道、阀门的密封检修；

④ 原料储罐、包装桶呼吸装置安装液封系统，大呼吸气体全部收集进入废气处理系统，减少无组织的排放；

⑤ 厂内残渣存放期间会有有机废气的排放，及时委托如东大恒危险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焚烧处理；

⑥ 对于一些有可能导致废气事故排放的情况，如物料储罐的泄露等，加强管理，采取措施以保障安全和防止污染环境。

（三）噪声

本工程噪声源主要来自空压机、循环冷却塔、风机、各种泵等，采取以下治理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在工艺设计上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在厂区平面布置时，将噪声源较集中的主厂房布置在厂区的中央，其它噪声源亦尽可能远离厂界，以减轻对外界环境的影响；主要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安装减振等降噪措施，动力设备采用钢砼隔振基础；在厂区围墙内种植绿化带，以起到隔声和衰减噪声的作用。

（四）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建设了较为完善的初期雨水、应急水收集系统，收集池 40*10*3.5(长*宽*深)，容积为1260m³，收集池内安装有污水提升泵，不达标废水可直接输送至厂内污水站外理；

(2)、雨水总排口安装有手-自两用切换阀门，应急状态下可立即关闭排口总闸阀，切断与外环境水体的联系；

(3)、重点区域全部采用防渗处理，厂区全面实行硬质化；

(4)、贮罐区地面全部采用混凝土结构进行防渗处理，罐

区内建设有收集沟和收集池，每个罐区都安装了雨污水排放阀门，能实行“雨污分流”。罐区四周建有砼结构，高1.2m，厚0.45m 围堰；各个贮罐的呼吸气统一收集经二级碱洗+一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

(5)、建设有一套安全环保防范系统，在罐区、仓库、车间等重点防护区域安装有25台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7台有毒有害气体检测报警仪，车间、仓库、罐区设有应急物资存放点，定期有专人负责点检，失缺物资及时补充，厂内专设应急物资仓库，正常保管着所需应急物资；

(6)、2017年6月编制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7年 6月 16日在如东县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号：320623-2017-044-H。

2.在线监测装置

污水总排口安装了COD、NH₃-N 在线自动监测仪，雨水总排口安装了COD自动在线监控仪，与如东县环境保护监控平台实现了联网，污水总排口安装了电子计量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委托无锡中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江苏恒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单位于2019年5月24日~5月25日、2019年6月10日~2019年6月11日、2019年6月24日~2019年6月25日对项目现场开展了检测并提供了检测数据，检测报告编号：WXEPD190514068003CS04、

WXEPD190514068003CS03M1、(2019)恒安(综)字第(271)号。

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检测数据和现场核查情况，编制了《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3000万m²建筑防水卷材和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排口水质中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全盐量动植物油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1标准、环评标准。

2.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中工艺废气排气筒总出口中颗粒物、沥青烟、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VOCs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化学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天然气锅炉排气筒出口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4)表3标准；危废

仓库废气处理后沥青烟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VOCs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化学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排放的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并[a]芘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氨、硫化氢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VOCs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化学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总量核算，排放各种污染物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因生产项目整体废水产量不大，且所产废水COD、氨氮、总磷较低，为保证污水站生化系统正常运行，

日常需向生化系统中投加葡萄糖、尿素、磷酸二氢钾等营养剂，因此废水各段检测结果显示氨氮、总磷去除率不明显，但可保证尾水达标排放；因生化系统本身不具备盐分去除效果，所以全盐量去除率不高。

2.废气治理设施

由于进口浓度较低，故部分因子处理效率低于环评中设计要求，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达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各类污染物厂界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江苏省地方标准《化学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废水经厂内污水站处理达接管标准后尾水送园区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黄海，对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及海水的环境质量不会造成影响；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验收要求，对本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结果如下：

1、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使用；

2、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严格控制在

批准的指标内；

3、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4、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对环境造成污染，未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5、项目试生产前未办理排污许可证，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中的规定，我公司应于2020年办理排污许可证；

6、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都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

7、该建设项目未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8、验收基础资料数据较详实，出具的报告规范、完整，“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条理清晰。

根据以上结果，经验收组讨论通过：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m²改性沥青防水卷材、3000万m²建筑防水卷材和500万m²CRC反应型防水卷材项目废水、废气、噪声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整改要求

1.项目现场部分标识标牌缺失，需及时补充完善；

- 2.组织开展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每年不少于两次；
- 3.制定废气治理设施操作规程并根据规程正常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提高设备的处理效率；
- 4.污水站加强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正常处理，达标排放。
- 5.加强日常管理，定期对各类污染物进行检测，确保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南通科顺建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2日